



## 春馐妙物说刀鱼

□ 刘倩到

“二月江城又荐新，堆盘几缕笔茵陈。笑他剪取吴淞水，祇向秋风话细鳞。”清人邓廷桢的这首诗似可用作谜面，而谜底则是刀鱼，正是食客眼中的春馐妙物。邓廷桢是与林则徐一起抗英禁烟的民族英雄，或因久居长江之畔的缘故，他对刀鱼饶有兴趣，先后赋诗三首，其中还有“金盘侍女高擎出”之句，想来应是赴宴吃请的模样。

刀鱼作为洄游鱼类，《说文解字》说它“饮而不食”，即自海入江洄游时不再摄食，想是光顾着游泳冲刺以致鳞细肉嫩。其实刀鱼属洄游鱼类，凡与海相连之江河湖均有出产，包括长江、黄河、钱塘江和太湖等等。只不过受地理环境影响，长江刀鱼最为美味，又沾了历代文人的光而变得最为知名。宋人毛胜《水族加恩簿》盛赞刀鱼是“白圭夫子”，说它“材极美俊，宜授骨鲠卿”。毛胜性格诙谐，假借霸王之命授刀鱼以“骨鲠卿”，但用词偏于亲昵，粗读不太适应。不如苏东坡说得直白：“还有江南风物否，桃花流水鳊鱼肥。”梅尧臣跟苏东坡关系不错，对刀鱼看法类似：“已见杨花扑扑飞，鳊鱼江上正鲜肥。”

鳊鱼即刀鱼。现在我们惯称刀鱼，不单因为刀字比鳊字好认，更因其身形鳞色正如一柄窄刃银刀。估摸这外形应是受洄游影响，千万年自然进化而来，以适应逆流而上的习性。有趣的是，这也启发宋元年间中国人，仿其外形制造了很多快船穿梭江海，取名叫做刀鱼船。前些年山东蓬莱出土的一艘，残长将近三十米，残宽五米多，这长宽比例确如刀鱼的放大版。

食客论鱼，总以肉质丰腴细嫩为佳，就像苏东坡和梅尧臣咏诗刀鱼，不约而同选中一个肥字。而丰腴细嫩的负面代价，似乎就是刺多，刀鱼的绵密鱼刺尤其出名。记得早年长江还未禁渔时我有幸在北固山下吃过一次所谓“江刀”，动筷之前为防意外，同享的饕餮行家先行传授秘诀：吃鱼不说话，说话不吃鱼。

清代美食家袁枚的《随园食单》教我们刀鱼除刺之法：如嫌刺多，则将极快刀刮取鱼片，用钳抽去其刺。显然这法子笨得很，如此绵密细刺，哪有耐心以钳抽？于是袁枚教了第二种方法：或用快刀将鱼背斜切之，使碎骨尽断再下锅煎黄加作料，临食时竟不知有骨。这个办法，听起来就比较靠谱。

但袁枚又特地谈到：金陵人畏其多刺，竟油炙极枯，然后煎之。袁枚嘲笑这是“驼背夹直，其人活”。听起来颇有道理，春馐江鲜固就是个鲜字，大火炙则失去本来面目，确实舍本逐末。我第一次吃刀鱼时，觉得刀鱼挺贵不该浪费，于是厨师把吃剩的鱼骨油炸了端上来，倒也也是一种风味。

另一个清代江南美食家钱泳，不仅在《履园丛话》中说鳊鱼是“开春第一鲜美之肴”，而且提到刀鱼“腹中肠尤为美味”，声称懂得吃刀鱼内脏才是“善食刀鱼者”。这个我没试过，总觉得以刀鱼身形之窄小，鱼肠又能如何美味，心中一直留有疑惑，担心这些古代美食家其实是故弄玄虚。

江南的吃法还有刀鱼馄饨，制馅时须选用早春出水的新鲜刀鱼刺成细茸，又以新嫩的绿叶菜若干刺成菜茸，加入调料混合拌匀而成。但我以为，江鲜江鲜，还是得其鲜为上法，清蒸也可、秧草烧刀鱼也可，刺碎了吃似乎可惜。邓廷桢诗中曾写到“吹雪纤鳞入饕餮”，再加上“几缕笔茵陈”的摆盘，那肯定不是馄饨的吃法。

刀鱼出水品相各异，佳者清蒸、稍欠者馄饨，这是一种变通的办法。而且刀鱼一向价高，让其位上上桌虽是妙物，但确实让人钱袋吃紧心思慌，不如换个吃法比较轻松。千万别像李渔说的，刀鱼永远吃不厌，“至果腹而不释手”，那非得把人吃穷不可。还有扬州谚语“宁去累死宅，不奔鳊鱼额”，说什么宁愿丢掉祖宅也不愿放弃刀鱼头，这败家吃法真是夸张得离谱。

当然，不管刀鱼如何鲜美，身处长江之畔的我们还得把握分寸。毕竟清明之前手机上已经收到公益短消息，友情提醒我们长江十年禁渔，禁止捕野生刀鱼——欲识刀鱼美味，唯有人工养殖。

说起刀鱼，有时引人误会想起秋刀鱼。台湾歌手周杰伦唱道，“秋刀鱼的滋味，猫跟你都想了解”。歌是这么唱，但秋刀鱼作为一种纯粹海鱼，滋味实在一般，盐烤可能是最好的料理办法，与刀鱼之鲜美完全是两个概念。若从生物分类来说，秋刀鱼与刀鱼则是一点亲戚关系都没有。也许猫咪喜欢吃秋刀鱼，但中国人面对江河湖鲜中春馐妙物如此之多，何曾有过纠结。

真正与刀鱼有关而又平易近人的倒是凤尾鱼。它与刀鱼是同属一个家族的近亲，但个体更小、不易骨肉分离，料理时无须讲究，一般采用袁枚所鄙视的油炸法即可享用。宋人吴氏是历史上第一位留下食谱的女厨师，她的《吴氏中馈录》提到“去头尾切作段，用油炙熟，每段用笱筒，盛罐内泥封”，这恐是最早的凤尾鱼罐头做法。记得上个世纪看别人吃凤尾鱼罐头，心里嘴里都有各种暗流涌动，现在发现它姿态甚低价格亲民，诚是居家旅行必备之佐餐良品。

一条鱼，从水中捞起送入后厨，从此便命运各异：或清蒸，或红烧，或留给猫咪，或制成罐头。鱼生无常正如人生，惟愿年年有春天、日日有美馐。



黄跃巍 作

今年春天的第一声雷从云层里传来，我在城里的妈就早早醒来，她嘟囔着在这个季节，老家的人又开始育秧了，开始给牛喂青草了，牛也开始耕犁土地了。

有个交往了二十多年的文友，我与他断断续续地交往着，感觉没能深入彼此内心。四月的一个春日，文友带着我们一行人去他的故土上走一走。他的老家多溪水石桥，潺潺溪流如群山怀抱中睁开的清澈眼睛。在这些溪流奔腾闪烁的瞳孔中，映人那些在山水间劳动着的身影。老乡们卷起裤腿，从泥泞田地里中走上，围拢过来，跟文友打着招呼，一声声亲切地唤着他的乳名，“五伢子，又回来啦。”我看见，“五伢子”的眼眶里有了湿润的光。“五伢子”说，而今他吃每一粒稻米每一颗红薯，感觉都有老家土地上人耕耘时浸透的汗水气息。

这一趟故乡的行走，我感觉与“五伢子”亲近了许多。一个把你带到故乡去看一看的人，其实某种意义上就是把你带入他内心世界的人，故乡有亲人乡亲，把亲人乡亲带给你认识的人，这已是一种诚挚的托付。

这些年来，我时常游走于乡土大地，常感叹这大地之上，纯粹以种地为生的农人，已经在这个时代掀起的大风中，渐渐走失走散。

在春播季节的雨水纷纷中，我回了一趟老家。从高坡上远望，只见一个人佝偻着身子贴在田畴里，吆喝着耨犁的老水牛，那是在平整水田。我忍不住高喊出声：“表叔，表叔！”表叔歪了歪身子，我以为他是听见了我的喊声，却没有回应，他继续在水田里一步一步走着。我走到水田边，跟他打招呼，他黯淡的眼神突然放光，对我说：“你还回来来看我啊！”今年七十九岁的表叔，还舍不得田园荒芜，他要活到老，种地到老。

这些年，我老家的乡亲们，一个一个脚后跟跟着脚后跟到城里居住。乡亲们也在寻找着乡亲，像我这样敏感的人，往往凭一个眼神，或一个动作，就可以辨别出乡亲们的模样，比如他们走在马路上的姿态与走在田野上的微微倾斜姿态，本质上还是一样的。偶有一些消息，给我带来欣慰。去年立

秋刚过，来城里居住的老乡何老伯，突然辞别儿子，回到乡下重新扛起锄头种地，操起镰刀，弯下腰割草喂牛。何老伯来城里三年多了，一直寂寞，几乎没一个聊水牛山羊的朋友，常一个人在阳台上叭叭咕咕，他脑子里记得最清楚的，还是二十四节气，哪一个节气乡下播什么，收割什么，他心里清清楚楚明明白白。

那些年，我在故土山梁上看见一对老夫妻，躬着身在挖红薯。每一锄挖下去，身子就要颤动一下，他们从土里摩挲着红薯时，核桃一样皱纹密布的脸上绽放出欣喜的笑容。还有我的堂伯，我离开村子那年，他的身子骨硬硬硬着呢，挑着收割的一捆稻子，在山路健步如飞。而今我回乡，能听见他和老伴儿在地里撑着锄把歇息时的喘息声了。

小时候在乡村，遇到干旱季节，我看见一些农人站在地里，手搭凉棚望着天上晃眼的白云，一旦有轰隆隆的雷声响起，那种内心的喜悦溢于言表。

村里八十三岁的王老汉，在地里锄草

时，一头栽倒在地，再也没醒来。王老汉在山梁上挥舞着锄头，一个人在乡下种庄稼，还喂了十多只鸡。有一年，王老汉还到城里给我送来了一篮子土鸡蛋，我请他吃了饭走，王老汉摆摆手说，“吃啥饭啊，猪圈里的粪满了，我下午得回去挑粪施肥。”这个倔老头子就知道种地，他那时在城里当老板的儿子对着我不断摇头叹息。王老汉这样在土里翻滚了一辈子，最后以匍匐的姿势倒在了土里。还是我妈懂王老汉，她说，“娃啊，一辈子种庄稼的人，就是一辈子劳动的命。”难怪，我妈搬来城里时，还扛着一把锄头，用棉布包着一把镰刀。

也许是我来自乡村，每一次看见这些在大地上劳动着的农人，我就陷入长久的感动。我想起这些大地上的农人，他们那些最朴素的品格，最谦卑的笑容，最豁达开朗的心胸，最默默无闻的命运。

在晨昏的天幕之下，大地上人流熙熙，其实他们都是劳动之人。劳动的人，被勤奋而诚恳的生活光芒照亮，总是让我们致以庄重虔诚的敬意。

## 愿你从此步履轻安

□ 明前茶

做布鞋十几年，徐师傅攒下来的宝贝有一橱柜，打开他的收藏，我惊呆了：都是木头雕的鞋楦，每一只鞋楦上，都密密麻麻记着客人的鞋样尺寸。

拿起一只鞋楦，徐师傅随口就能说出客人的故事：这只鞋楦，跖围特别宽大，主人曾经在黄山上做了20年挑山工。他每天把饮料、菜蔬与方便面挑上山，再把游人留下的垃圾挑下山。长年累月的重担，把他的脚都压塌、压扁了，连大一号的黄球鞋，在前脚掌最宽处都挤脚。撑着这一天爬几千级台阶的一口气，他把一双儿女养大，都供到了北京的大学。50岁那年，他来北京做过半月板手术，儿子担心他回到山里继续操劳，硬拖他来，要给他定制一双好鞋。

儿子提前一天来，恳求徐师傅：别告诉他爹，在北京，定制这样一双千层底布鞋，价格几何。

徐师傅蹲下去，握住老挑山工脚，轻放在纸板上，以笔画出轮廓，以软尺仔仔细细量跖围、跗围、兜跟围的尺寸，他感受到老挑山工的别扭——这辈子，老挑山工都是服务他人，没有被这样悉心服务过。老挑山工谦卑地道歉说：“我这汗脚，熏着您了吧，孩子。”又说：“儿子也是见外，要做布鞋，回去让老伴纳鞋底，不就行了？”

徐师傅微笑地解释：“我们的手工，比您家大婶更讲究。而且，您的养育之恩有一万分，儿子想着能还一分，也是他的孝道，您总不能让您的孝心没处搁？”这话儿又和煦，又合情理，老挑山工渐渐心安，神态终于松弛下来。

量过脚样，老挑山工穿回他的黄球鞋。徐师傅按照北京的老礼儿把这对父子送出门外，突然很感动：门口就是通衢大道，过马路时，那西装革履的儿子赶紧像牵住娃儿一样，挽起父亲的手，与弓背缩肩的老父亲同行。他没有强迫父亲换上体面的衣裳、换上咯脚的皮鞋。如果乡下人的布衣裳束，能让父亲少一点在大城市的拘束，那就任由他穿得好像刚刚挑山归来。

某双鞋楦，兜跟围异常粗大，也令徐师傅印象深刻，那位布鞋的主人是一位踏着淤泥起藕的师傅，女的，年轻时在北京胡同里长大，性格果决又任性。上班没几年，在旅行中遇见真爱，义无反顾嫁去湖北蔡甸。爹娘对她的远嫁很不满意，临行前，互呛了很多伤感情话，双方都赌着气，整整十年没有往来。

十年后，当爹的癌症去世，姑娘听闻噩耗，举家回来奔丧。那几天，女儿睡在母亲的脚跟前，两人一起淌泪，聊到半夜。姑娘在北京的最后一天，母亲执意要带女儿到徐师傅这里，替他做一双鞋。母亲说：“后半夜，她睡着了，我握着她的脚腕，想着就是这双铁脚，拖着一两百斤的藕，在泥汤里来去，心头又咸又涩。我姑娘原先脚跟骨都像老鹰一样细脚伶仃的，如今，脚腕这么粗，怕是穿任何鞋子，鞋筒子那里都磨得难受。”

替姑娘量完脚上的尺寸，姑娘打开了随身的背包，母亲与徐师傅都大吃一惊：那是一包纳好的鞋底，苕麻线纳成的针脚呈十字形，比平常手工布鞋的针脚更多一倍。可以看出，纳得极其用心，勒紧麻线绳的刹手用了十成的力，以至于针脚如米粒一样整齐规则排列在鞋底上，摸上去有微微的凹凸感。姑娘说：走了两年，她就懊悔没有取得父母的谅解，可是，这一家人，血管里流动的液体都是火焰与烈酒酿就的，谁都没有学会让步，没有学会把灼人的趋势缓缓收回去。她唯一能做的，就是让弟弟偷画了父母的鞋样，寄到湖北。每年，在没什么藕要起的五月份，她抽出空来，为爹娘各纳一双鞋垫。鞋垫纳好了，她也不敢寄回去，她怕听到老爹很铁不成钢的斥骂，又怕听到电话里母亲不舍的啜泣声。

她硬起心肠，非要等自己混出个人样来，把夫妻的房子翻修一新，再把爹娘接到湖北北长住。她就想，那会儿她就有资格给爹娘端上大砂锅里炖出的排骨藕汤，就有资格排出一连排的鞋垫，跟爹娘商议要缝什么样的鞋垫子了。

她暗中揣测爹娘的模样，她记得老人们都说过，年纪大了，穿什么鞋子前脚掌都挤脚，鞋子的跖围是一点点加宽的，得加宽多少才对头呢？她一直琢磨这个问题。她住的乡镇，四周都是湖荡，湖荡中种着密密的莲藕，5月份莲叶已经立叶出水，可嗅见远远近近的莲叶释放出似有若无的香气，这种香气，是怅惘的又是满怀期待的，撩动她的鬓发，在她的指尖儿上流连。

而今，她带着16双鞋垫归来，返家已迟，老父已逝，还好，母亲尚在。母亲告诉她，徐师傅有一门手艺，叫做“反纳”，针脚都走在鞋帮内，还会在鞋底铺上一层薄棉花，赶上膛底布，走起路来轻悄舒适，又细致美观，她就背上了这一包鞋垫，看徐师傅能不能接过她纳的鞋底，替母亲把鞋都做了。

徐师傅侧身蹲下，描下母亲的脚样，又把姑娘纳的鞋底放上，去比，巧了，多数纹丝不差。徐师傅问：男鞋的鞋底子，还需要缝吗？

姑娘还没有回答，老母亲已经开口井井有条地安排：“先把这最宽的鞋垫子缝纳了吧，就做成老头子最喜欢的蚌壳鞋，白底黑帮，我要告诉老头子，他每次喝醉必念叨的闺女，已经回来。剩下的那些鞋底子，不要浪费。我儿子新近迷上了汉服，老惦记着汉服配球鞋不够好看。我打量过，他的脚码儿几乎和老头子一样，过两天带他来，替他做几双中国味儿的厚底子布鞋吧。”



童年的梦 徐群摄

## 乐写诗词赞芳华

□ 叶平

老子云：“君子赠人以言。”而我相赠战友的礼物，则多是为他们量身写的一首首诗词，或赞扬他们勇于创业、敢于胜利的奋斗精神，或颂扬他们乐于助人、义务服务的优良品格，或宣扬他们奋发作为、勇往直前的昂扬斗志……从而受到了战友们的欢迎和喜爱。他们说，别小看这个礼物，每一首诗词都是浓缩的芳华，值得久久地品味和留念。

战友魏霸冰退役后，走进武夷山中，承包山地，开辟茶园。吃尽千辛万苦，经年累月奋斗之后，精心培育的白茶终于喜获丰收。于是，她又开设了一家“武夷姑娘”茶叶专卖店，进行线上线下销售，把产品送到了千家万户。前年秋天，正值店庆，我就以她的创业历程，写了一首“巍巍武夷育树忙，夙山山岭绿苍苍；冰壶且将新茶试，洗净尘心润肺香”的七绝藏名诗，作为店庆贺礼赠送给她。同时

时在庆贺现场，我又专门朗诵了为小诗配写的一段序言：“转业即创业，育茶亦售茶；佳人制佳茗，茶香进万家。芳华展光华，小诗来夸夸；茶姑娘佩服谁？武夷姑娘嘉！”没想到，一首小诗和序言，却引发了满堂宾客诗词的场面。现场的宾客们纷纷把诗和序言编成店庆主题，广发朋友圈，从而为战友、为茶园、为网店进行了一次“诗情茶意”的网络直播，而在传播中收获的一个个点赞，就是对战友创业奋斗的最好奖励。

战友毛新瑞退休后，不仅自己坚持植树造林，还经常组织大家参加义务植树活动。在去年战友聚会时，她的奉献精神受到了大家的一致夸奖。而我则以义务植树为主题，现场写了一首“毛毛细雨润江南，新绿红花竞斗妍；瑞气盈盈千岭秀，荒山处处焕新颜”的藏名诗赠送给她。当战友们一起读着这首小诗拍手叫好时，她却

害羞地对大家说：“这首小诗所描绘的场景，就是我努力的目标。”

在今年的战友聚会上，战友们纷纷要我写一首诗词，描绘并纪念快艇部队的战斗生活。于是，伴着大家的欢笑声，导弹快艇劈波斩浪、飞舟跨海、巡逻护航的场面，霎时一一浮现在我的眼前。我当即提笔写下了《如梦令·快艇出击》：“曾记蛟龙飞舞，出没波峰浪谷。蹈海戍边疆，守护祖国航路。东去，东去，奔赴大洋深处。”而现场的战友们，也随着我的笔迹，不约而同地一起念起了这首词……最后，大家一致要求，把这首展示快艇出击巡航的诗词，印在聚会纪念册上，永志不忘火红的军警岁月。

诗言志，歌永言。看到自己写的一首首点赞芳华的诗词，或被战友们喜爱，或被战友们收藏，我的写作动力更足了。

## 岁月无痕心流连

□ 杨晔

谁都无法回避岁月匆匆走过的痕迹，谁都无法阻挡光阴似箭的脚步。谁都不能在时间的隧道里停留，谁都不能挽留时间让它为我们驻足。

逝者如斯夫，滚滚长江东去，即使是巨浪也淘不尽的古古的英雄，任凭再吃几碗风，终将不过生命淘汰。

每年，都有春花开，鸟鸣啼。我们也都知道今年花非去年花，此鸟鸣非彼鸟鸣，其实开花的树也在感慨，今年赏花之人不是去年驻足的赏花人；鸟也在慨叹，今年看到的聆听者并不是去年的那位。农民耕地，每年从这一头到那一头，耕着种着，时光仿佛是剥去叶子的玉米，只剩下光秃秃的玉米棒子。地依旧在被耕，依旧被播种，只是不知已经换过多少人。

就这样，我们走着走着就老了。那个当年在大树下梳着羊角辫调皮的女孩子已经出挑得亭亭玉立，转而大学毕业，继而结婚生子，再相逢恍如初相见，她的女儿如若当年的

她。就这样，我们忙着忙着就老了。也许只有你走过几十年，再回首，才明白什么是白驹过隙，那么美好的年华，就如枝头的叶子到了秋天，谁也留不住。

任何挣扎都没有意义，任何谋算都没有用途。即使拥有统一六国的重权，也找不来万寿无疆的灵丹妙药；即使拥有数不尽的钱财，也买不到长生不老药。

我们终将老去，谁都无法逃避。我们终将有一天，会步履蹒跚地漫步夕阳，终将有一天，只能在摇椅上欣赏花香。我们终将化作一缕晨风朝朝而东来，化作一抹晚霞伴夕阳落山。生命的旅程说长也长，几十个四季轮回，见过无数花开与花落；人生的旅途说短也短，途经几个站台就鬓染白霜。花在演绎着生命轮回的规则，只是我们没有领悟花开花落的禅机。

如今我们还拥有阳光，我们还能

把握时光。我们该怎样走过剩下的寒暑，我们该怎样度过余下的春秋。

人生再长，不过百年。百年之后不过是一个传说一个故事，一场梦幻一场虚无。无论我们以怎样的姿态老去，我们都要将此生过得有滋有味，有声有色。人生再短也要品尝百态的滋味，红尘再苦也要留下回味的经典，就如流传很久的笋曲。

修身养性是最好的日常，珍惜当下才是最明智的选择。这样才能做到，老去的永远是年龄，不老的永远是脊梁。

